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5-036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各位股东：

根据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将召开本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 年 6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6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第一次投票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6、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6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

司的股东。

(2) 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中心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1701-1703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 人
1.01	选举陈飞霖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02	选举张景春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03	选举陈美玲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 人
2.01	选举吴树满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侯卫和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特别说明：(1) 上述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应选董事 3 人、独立董事 2 人，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参见 2025 年 6 月 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资料。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电话登记、传真登记、信函登记。

1、股东登记和现场表决时需提交文件：

(1) 个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

(2) 法人股东：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证券账户、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

(1) 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个人股东证券账户；

(2)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6 月 25 日（星期三）9:00-12:00、14:00-17:00。

(三) 登记地点：本公司董秘办。

(四)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婷

联系电话：0755-88260216 传真：0755-88260215

联系邮箱：IR@eco-beauty.cn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中心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1701-1703 室。

(五) 现场会议费用：出席现场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受托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本次股东会采取新的网络投票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5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010”，投票简称“美丽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6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6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票数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1.01	选举陈飞霖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02	选举张景春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03	选举陈美玲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吴树满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侯卫和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